国家计量技术规范

《取用水单位计量监测审查规范》

编制说明

主编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

参编单位：水利部水资源管理中心

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

北京亿沃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 三月

1. **任务来源**

2021年7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下达关于“《2021年国家计量技术规范制定、修订及宣贯计划》的通知（市监计量发〔2021〕50号），同意由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牵头申报的《取用水计量监测和传输设施运行维护规范》标准编制工作。该标准共同申报的参编单位有水利部水资源管理中心、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北京亿沃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 **立项必要性**

我国取水口基础信息管理非常薄弱，水资源取用量监测数据缺失严重，水资源监管难度大。2019年，全国第一批重点监管取水口名录和取水许可管理台账中选取的825个取水口水资源管理监督检查情况显示，未安装以及安装的计量设施不符合国家标准或不能提供合格证书等问题的取水口占检查取水口的12%；未按规定对取水计量设施进行检定或定期校准维护的取水口占总数的28%；取水计量设施运行故障、损坏、读数不准的取水口61个，占取水口总数的7.4%。总之，我国取用水口计量存在监测比率低，国控已建在线监测设施运维机制不健全，监测数据质量不高等众多问题。另一方面，国家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政策、国家节水行动、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等一系列政策和法规文件对水资源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水资源监测体系建设是保障水安全、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和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性工作，是实现“合理分水，管住用水”目标不可或缺的手段。针对我国目前取水监测计量工作仍存在覆盖面不全，准确度和在线率不高，信息平台功能不完善，数据共享程度不足等问题，水利部于2021年6月提出了“关于强化取水口取水监测计量的意见”，要求取用水户应依法依规落实取水计量设施安装、使用、维护责任，依法申请检定或校准，保证计量设施正常运行，并对监测计量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是我国的基本国策，也是我国当前重要的发展战略。《取用水单位计量监测审查规范》的制定，可为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和计量行政主管部门对取用水单位监测计量工作情况是否符合法定要求所开展的定期审查工作提供技术依据，可进一步完善国家取用水计量标准化体系，将有力保障我国取用水量监测计量工作的开展，对于提高水资源监测、管理水平，提高用水效率，落实节水优先方针是十分必要的。

1. **编制依据和原则**

（1）编制依据

主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60号）、《国家节水行动方案》、《国家计量校准规范编写规则》、《通用计量术语及定义》和GB/T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方案、标准规定要求，以及国内取水计量器具的相关技术标准规定编制本标准。

（2）编制原则

1、严格按照GB/T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规定起草；

2、标准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以及行业相关政策要求；

3、标准要具有科学性、先进性、经济性、切实可行。

1. **编制过程**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下达关于“《2021年国家计量技术规范制定、修订及宣贯计划》的通知后，承担单位组织成立了由承担单位人员、参与编制单位技术人员组成的标准编制组。项目负责人组织实施工作大纲、任务分工、经费管理和协调工作。项目实行任务目标管理，责任落实个人，充分调动编制组全体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编制组根据我国取用水计量监测管理工作现状、政策要求及取用水计量监测技术措施、方法，结合相关技术标准的综合分析，并请教、咨询相关领域专家，编制了工作大纲，为标准编制工作的顺利开展奠定了基础。

在编制过程中，多次向水利部水资源管理司、水利部水资源管理中心汇报工作，征求意见。同时，在水资源管理方面做的好的省（区、市）学习，不断吸取经验，更新思路，调整规范结构和具体编制内容。

通过大量调查，整理、汇总、分析取用水计量监测系统、器具的技术细节，并结合专家建议，目前完成了《取用水计量监测和传输设施运行维护规范》初稿。并于2022年1月，向全国能源资源计量技术委员会水资源计量分技术委员会的10位专家征求了意见。

1. **主要技术内容及指标的说明**

本文件规定了取用水单位监测计量工作应满足的要求，以及对取用水单位进行监测计量审查的程序和方法。

第1章范围中，主要界定了标准的使用范围。

第2章规范性引用文件中，列出了本标准引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标准名称，主要引用5个标准。

第3章术语和定义中，解释了本标准定义的4个定义。

第4章总则中，明确了取用水单位监测计量方面的基本要求、实施审查的部门和出现争议的处理方式。

本文件第5章至第9章规定了审查内容。包括取用水监测计量的管理体系、人员配备、计量设施（器具）配备及使用、计量数据管理、自查与整改等方面要求。

本文件第10章规定了审查方法。审查是在取用水单位自查的基础上，采取资料审查与现场评审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文件对资料审查、现场审查、审查结果报告和处理等都提出了明确规定。

1. **新旧国家计量技术规范的修改内容及说明（适用于修订）**

无。

1. **与“国际建议”、“国际文件”、“国际标准”、国内标准等技术文件的关系**

本标准是现行水计量相关技术标准的有效补充，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60号）、《国家节水行动方案》等有关规定要求。

下列文件对本规范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

GB/T 28714 取水计量技术导则；

GB 24789 用水单位水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

GB/T 50095 水文基本术语和符号标准；

RB/T 214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 检验检测机构通用要求；

SL/T 426 水量计量设备基本技术条件。

本标准编制也参考了以下标准：

JJF 1356 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审查规范。

1. **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结果和依据**

无重大分歧意见。

1. **其他说明**

无。